

证券代码：688293

证券简称：奥浦迈

公告编号：2023-037

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3 年 9 月 15 日

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上海市浦东新区紫萍路 908 弄 28 号楼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14
普通股股东人数	14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63,879,467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63,879,467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55.6574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55.6574

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由董事长肖志华先生主持，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

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出席 9 人，公司全体董事参加本次会议；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，公司全体监事参加本次会议；
- 3、董事会秘书倪亮萍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；公司全体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；公司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63,879,467	100.0000	0	0	0	0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1	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	2,348,453	100.0000	0	0	0	0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- 1、上述议案为普通表决议案，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数量的 1/2 以上表决通过。
- 2、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为：议案 1。

3、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上海市方达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武成、朱丽颖

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中国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参与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人员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奥浦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9月16日